联 合 国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LIMITED

E/ESCAP/CPR(3)/L.2/Rev.1
17 October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扶贫委员会

第三届会议
2006 年 11 月 29 日至 12 月 1 日
曼　谷

修订后的临时议程说明

1. 会议开幕

届时将宣布开幕式的日程。

2. 选举主席团成员

会议将选出一位主席、两位副主席和一位报告员。

3. 通过议程

本委员会将审议和通过临时议程（E/ESCAP/CPR(3)/L.1/Rev.1），并可作必要的修改。

4. 贫困与非正规部门

非正规部门在扶贫中的作用（E/ESCAP/CPR(3)/1）

亚太经社会区域大多数国家非正规部门的规模颇大，特别是其对总体就业的贡献相当大。但是，由于收入较低，这一部门的贫困发生率趋高。如不加大对非正规部门的关注，贫困这一严重问题就不能解决。文件（E/ESCAP/CPR(3)/1）将讨论非正规部门的主要特征，包括妇女的参与情况。文件将分析这一部门贫困的主要原因，并就提高这一部门劳动者的生产力和收入提出政策备选方案和应采取的措施。各国不妨就非正规部门交流经验，并协助酝酿各种建议，以提高非正规部门劳动者的生产力和收入，迅速减少本区域的贫困。委员会不妨就非正规部门和扶贫领域今后的任何工作向经社会提出建议。

衡量问题（E/ESCAP/CPR(3)/2）

委员会将收到文件（E/ESCAP/CPR(3)/2），其中将扼要介绍把非正规部门就业和贫困联系在一起的衡量问题。尤其是，该文件将介绍可利用何种数据收集工具，来收集关于受雇于非正规部门活动的穷人的比例及其与受雇于注册企业的劳动者的平均工资差异方面的统计数据。将对亚太经社会成员国在这一领域进行的为数不多的几次调查连同其主要成果一起予以阐明。请委员会审议这一文件，并就秘书处可能应采取何种行动协助成员国制定关于非正规部门和贫困之间联系的相关统计资料提供进一步指导。

5. 在评估《千年发展目标》和其它国际商定发展目标的实现情况方面面临的统计挑战

委员会将收到文件（E/ESCAP/CPR(3)/3），其中将介绍在评估国家和区域落实《千年发展目标》所取得的进展方面最近发现的特别具有挑战性的统计问题。本文件将根据以下资料编写：2006 年 7 月 31 日至 8 月 2 日在曼谷举行的监测亚洲及太平洋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所取得成就统计问题讲习班的调研结果和建议，以及秘书处 2005 年和 2006 年进行的区域追踪调查活动。预期的一项主要成果是，评估有关按国别和指标分类的《千年发展目标》数据的提供情况及其质量，以此作为制定本区域能力建设活动的指导。另一个主要的成果将是评估亚太经社会成员国之间的差异及今后的趋势。请委员会就秘书处在这一领域今后应该采取何种举措发表评论，并提出建议。

6. 通过推动 2010 年一轮人口和住房普查加强国家统计能力

文件（E/ESCAP/CPR(3)/4）将介绍一项提议，内容涉及旨在推动亚洲和太平洋区域 2010 年一轮人口和住房普查的区域统计方案。秘书处关于区域普查活动的提议草案将根据以下资料编写：计划于 2006 年 11 月 27 至 28 日在曼谷举行的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普查方案专家组会议预期将提出的建议。该提议将突出说明必须加强国家统计能力，以收集和传播具体领域的统计数据，例如残疾和移徙等领域。该提议将通过试用问卷调查、制订关于普查的区域建议以及关于如何执行的技术培训课程，着重说明采用拟议的区域做法在选定领域收集数据和进行衡量的独特优点。它也将包括一项提议，内容是开展应用地理信息系统进行普查方面的区域培训，这是在 2004 年 12 月举行的关于普查问题的前一次专家组会议上确定的。请委员会发表评论，并核准这一提议。

7. 方案规划和评估

(a) 审评 2008-2009 年两年期拟议工作方案中 “贫困与发展”、“统计”和“太平洋岛国和领土的发展”三个次级方案

文件（E/ESCAP/CPR(3)/5）将详细介绍 2008-2009 年两年期拟议工作方案中的“(a) 贫困与发展;(b) 统计; (c) 太平洋岛国和领土的发展”三个次级方案。请委员会审评该文件，并就如何执行拟议工作方案提出建议。

(b) 监测与评估：审评扶贫专题领域的选定项目

委员会将收到关于审评扶贫专题领域的选定项目的两份文件。文件（E/ESCAP/CPR(3)/6）将审评题为“社区固体废物管理”的项目，该项目重点涉及建立关于自筹资金成立并由社区管理的固体废物处理厂的模型。另一份文件（E/ESCAP/CPR(3)/7）将审评题为“改善残疾统计和衡量以落实《琵琶湖千年框架》”的项目，该项目重点放在制定符合用户需求的残疾统计，协助亚太经社会成员国执行联合国指导原则和《功能、残疾和健康国际分类》(ICF)。这两份文件将评估秘书处在实现这些项目的具体目标、分析从项目执行中吸取的经验教训以及审评项目活动对目标受益者的影响方面迄今为止所取得的进展。请委员会审评这两个项目的执行情况，并就扶贫领域今后的项目规划提供进一步指导。

8. 审议提交经社会第六十三届会议的决议和决定草案

在本议程项目下，将鼓励成员国事先分发关于涉及扶贫优先课题的决议草案的要点和(或)案文。请本委员会从技术的角度审评这些决议草案的要点和(或)案文，供提交经社会第六十三届会议审议及可能的通过。

9. 其它事项

委员会可提出上述议程项目未涉及的任何其他事项。

10. 通过报告

委员会将通过其第三届会议报告，供提交经社会第六十三届会议。

. . . . .